

中共潜山县委统战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11.00	6.93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.00	1.51
公务接待费	8.00	4.32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3.00	1.1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3.00	1.10
公务用车购置	0.00	0.00

二、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潜山县委统战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1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6.93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63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，尽量压缩开支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开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即：统战部本级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潜山县委统战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1.51 万元，占 22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.32 万元，占 62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.10 万元，占 16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1.51 万元，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，增加 1.51 万元，增长 100%，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县统一安排，为了宣传天柱山，加强对台经贸交流，赴台进行经贸洽谈。2017 年潜山县委统战部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1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1 人次。该项经费根据县外事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主要是用于赴台湾期间的往返机票、食宿等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4.32 万元，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，增加 0.40 万元，增长 10%，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对外交流、交往增加。2017 年潜山县委统战部国内公务接待共 40 多批次，300 多人次。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.32 万元，主要是用于会议、上级来人检查和因业务需要等招待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

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.10 万元，与 2016 年度决算相同。2017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，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的用车费用。2017 年底，潜山县委统战部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

联系方式：中共潜山县委统战部

联系电话：0556-8921846